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ianjin Capital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Group Company Limited

天津創業環保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65)

關連交易— 「天津之眼」建設項目工程總承包合同

緒言

於2025年4月7日，資管公司、天津市政總院、棟樑國際、中建研及天創環境訂立工程總承包合同，據此，各方共同進行「天津之眼」摩天輪建設項目工程，總價格為人民幣17,029,161元(含稅)。於2025年5月14日，董事會審議通過關於簽訂工程總承包合同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

於工程總承包合同日期及本公告日期，天津城投為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資管公司為天津城投的全資附屬公司，及天津市政總院為天津城投間接持有的30%受控公司。因此，根據上市規則，資管公司及天津市政總院均為天津城投的聯繫人，被視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工程總承包合同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

工程總承包合同項下擬進行的交易的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超過0.1%但均低於5%，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的規定，工程總承包合同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僅須符合申報及公告的規定，而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本公司原應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遵守申報及公告的規定，然而，由於無心疏忽，工程總承包合同未能及時披露，因此本公司無意中違反了上市規則第14A章規定。

本公司嚴肅對待此事並已採取多項補救行動以防止類似事件再次發生，包括為董事開展額外培訓。

工程總承包合同

工程總承包合同的主要條款概述如下：

訂約方：

- (a) 資管公司(作為發包人)；
- (b) 天津市政總院(作為聯合體主辦人)；
- (c) 棟樑國際(作為聯合體成員一)；
- (d) 中建研(作為聯合體成員二)；及
- (e) 天創環境(作為聯合體成員三)。

工程內容、規模及
承包範圍：

該項目工作內容包含「天津之眼」摩天輪燈光提升改造方案設計、受力驗算及施工圖設計；摩天輪現狀燈光及電纜的拆除；燈光設施的安裝施工和調試(包括且不僅限於：摩天輪徑向索、切向索、內旋杆、外旋杆、輪腹杆等摩天輪本體結構設施上的燈具、電纜)；激光投影設備採購及安裝，以及相應的電氣系統、控制系統；與摩天輪燈光效果配套的沿河分散式音響系統的設計、施工及調試；完工後的整體報驗工作；制定工程項目後期維保方案。

工程所在地址：

中國天津市河北區李公祠大街與五馬路交口

工程質量標準：

- (a) 工程設計質量標準需達到國家設計規範標準；及
- (b) 工程施工質量標準需達到國家驗收合格標準。

- 服務期限：
- (a) 設計開工日期預期為2025年4月10日，實際開工時間以資管公司書面通知為準；
 - (b) 施工開工日期預期為2025年4月10日，實際開工時間以資管公司書面通知為準；及
 - (c) 工程竣工日期預期為2025年5月30日。

服務費用及支付

工程總承包合同總價格為人民幣17,029,161元(含稅)，其中：

- (a) 設計費(含稅)為人民幣1,430,000元，其中施工圖設計費人民幣88萬元，由資管公司支付至天津市政總院賬戶；方案設計、初步設計費人民幣55萬元，由資管公司支付至棟樑國際賬戶；
- (b) 受力驗算費(含稅)為人民幣630,000元，由資管公司支付至中建研賬戶；
- (c) 工程費(含稅)為人民幣14,239,161元，先由資管公司支付至天津市政總院賬戶，並由天津市政總院統一向資管公司開具發票。天津市政總院收到資管公司撥付的工程款後5個工作日內，辦理對天創環境的工程款支付，由天津市政總院支付至天創環境賬戶後，天創環境向天津市政總院開具發票；及
- (d) 暫列金(含稅)為人民幣730,000元。

前述服務費用乃由訂約各方在參考(其中包括)相關服務工程量透過公開競標方式釐定。

設計費的支付方式、支付條件和支付時間如下：

- (a) 工程總承包合同簽訂完成後，設計人提交施工圖設計文件後，資管公司支付設計費總額的50%；及
- (b) 工程竣工驗收並結算完成後，資管公司支付設計費總額的50%。

受力驗算費的支付方式、支付條件和支付時間為：工程總承包合同簽訂完成後，受力驗算工作全部完成並提交成果報告後一次性付清。

工程費的支付方式、支付條件和支付時間如下：

- (a) 簽訂工程總承包合同後的10個工作日內，支付工程費總價款的30%；
- (b) 主要材料全部到達現場經資管公司及監理驗收合格後付工程費總價款的30%；
- (c) 工程竣工驗收合格後付工程費總價款的30%；
- (d) 結算完成並提交符合要求的工程檔案資料及電子檔案後支付至工程費總價款的97%；及
- (e) 剩餘3%工程費總價款作為工程質保金，工程質保期滿後一個月內一次性付清。

訂立工程總承包合同的原因及裨益

工程總承包合同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符合天創環境和本集團的經營範圍，有利於增加本集團主營業務的收入，對本公司發展產生積極影響。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工程總承包合同的條款乃在本集團的日常業務中按一般商務條款訂立，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有關訂約方的資料

本公司主要從事污水與自來水以及其他水處理設施的投資、建設、設計、管理、運營、技術諮詢及配套服務；市政基礎設施的設計、建設、管理、施工及運營管理；天津市中環線東南半環城市道路特許運營、技術諮詢及配套服務；環保科技及環保產品設備的開發運營；自有房屋出租等。天津城投為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兼天津市政投資(本公司的控股股東)的唯一股東，持有天津市政投資100%股權。

天創環境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其經營範圍包括技術服務、技術開發、技術諮詢；水環境污染防治服務；環保諮詢服務；工程技術服務(規劃管理、勘察、設計、監理除外)；節能管理服務；合同能源管理；工程管理服務；建設工程施工；電氣安裝服務等業務。

資管公司為本公司最終控股公司天津城投的全資附屬公司，其經營範圍包括自有資金投資的資產管理服務；物業管理；商業綜合體管理服務；遊覽景區管理；酒店管理；文物文化遺址保護服務；租賃服務；停車場服務等業務。

天津市政總院為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其經營範圍包括建設工程設計、建設工程勘察、工程建設活動、房屋建築和市政基礎設施項目工程總承包、建設工程監理及工程造價諮詢等業務。截止本公告的日期，天津市政總院的90%股權由國興資本間接持有，其餘10%股權由天津中聯置業有限公司持有。國興資本的51%股權由天津市國資委持有，其餘49%股權由天津城投持有。

棟樑國際為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其經營範圍包括技術開發、技術諮詢、技術服務、技術轉讓；工程勘察設計；計算機系統服務；計算機技術培訓；銷售燈具等業務。截止本公告的日期，棟樑國際的股東為許東亮及王莉慧，分別持有90%及10%的股權。棟樑國際的最終實益擁有人為自然人許東亮。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棟樑國際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之第三方。

中建研為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其經營範圍包括建設工程設計；建設工程施工；工程 and 技術研究和試驗發展；軟件開發；計算機軟硬件及輔助設備零售；計算機軟硬件及外圍設備製造等業務。截止本公告的日期，中建研的約80.29%股權由中國建築科學研究院有限公司持有，而中國建築科學研究院有限公司的最終實益擁有人為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建研的其餘約19.71%股權由60位股東持有，每位股東持股比例均在10%以下。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中建研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之第三方。

天津城投為主要從事以自有資金投資於河流綜合發展及更新、地鐵、城市公路及橋樑、地下管道網路、城市環境基建；投資規劃；企業管理諮詢；市場建築發展服務；租賃自有物業；租賃基建及發展及運營公用設施；建築投資諮詢。截至本公告日期，天津城投的最終實益擁有人為天津市國資委。

上市規則的涵義

於本公告日期，天津城投為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而資管公司為天津城投的全資附屬公司、天津市政總院為天津城投間接持有的30%受控公司。因此，根據上市規則，資管公司及天津市政總院均為天津城投的聯繫人，被視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工程總承包合同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

工程總承包合同項下擬進行的交易的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超過0.1%但均低於5%，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的規定，工程總承包合同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僅須符合申報及公告的規定，而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一般事項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唐福生先生和非執行董事王永威先生及安品東先生分別與天津城投有關連，被視為無法以獨立身份向董事會推薦意見，故彼等已就批准工程總承包合同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之董事會決議案放棄投票。除以上所述者外，概無董事於工程總承包合同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中擁有重大利益或須就相關董事會決議案放棄投票。

違反上市規則

本公司遺憾地承認其未能就工程總承包合同及時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有關規定，不合規實屬無心之失，也是無意之舉。天創環境為本公司近年來新成立的全資附屬公司，人員變動較大，2024年參加本公司組織的關連交易合規培訓的人員現已離職，本公司合規意識不足在無意中導致了上述違規事項的發生。倘本公司對上市規則涵義及相關要求有更深刻的理解、有更強的合規意識，則可避免上述無意的不合規。

補救措施

董事認為，未有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為無心之失，且深表遺憾。

本公司已採取以下補救措施，以加強內部監控程序並確保及時遵守上市規則之相關規定，旨在防止日後類似事件再次發生：

- (i) 為本集團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相關人員安排一次專項及全面培訓，以闡述上市規則第14章及第14A章項下適用於須予公佈及關連交易之相關規定，以加強及鞏固彼等之知識；
- (ii) 倘建議交易之交易方或標的公司可能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任何董事、主要股東、主要行政人員或董事（包括彼等之親屬及相關信託或公司）有任何關係，附屬公司層面之業務及財務管理部門須及時報告任何建議交易或事件，以確定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是否有任何關連交易之影響；
- (iii) 已實施額外措施，以加強本集團之呈報及存檔系統以及內部監控程序，並於日後加強對所有管理人員之培訓及溝通；及
- (iv) 本公司將繼續檢討及監督本集團之內部監控措施，並在必要時諮詢法律顧問及聯交所，以確保所有現時及未來交易均符合上市規則及其他相關法律法規之適用規定。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非文義另有所指，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資管公司」	指	天津城投集團資產管理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天津城投的全資附屬公司
「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彙的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中建研」	指	中建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獨立第三方

「本公司」	指	天津創業環保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A股股份及H股股份分別於上海證券交易所及聯交所上市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彙的涵義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彙的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工程總承包合同」	指	資管公司（作為發包人）、天創環境（作為聯合體成員三）與其他方於2025年4月7日就該項目簽訂的《建設項目工程總承包合同》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國興資本」	指	天津國興資本運營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為天津市國資委、天津城投的非全資附屬公司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百分比率」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彙的涵義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該項目」	指	「天津之眼」摩天輪燈光提升改造EPC總承包項目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股份」	指	本公司現有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天創環境」	指	天津天創環境技術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天津城投」	指	天津城市基礎設施建設投資集團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兼天津市政投資的唯一股東，持有天津市政投資100%股權
「天津市政總院」	指	天津市政工程設計研究總院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為天津城投間接持有的30%受控公司
「天津市國資委」	指	天津市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是上市規則第19A.04條所界定的中國政府機關
「天津市政投資」	指	天津市政投資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持有本公司約45.57%股權
「棟樑國際」	指	棟樑國際照明設計(北京)中心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獨立第三方
「30%受控公司」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彙的涵義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董事長
唐福生

中國，天津
2025年5月14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董事會由3名執行董事唐福生先生、聶艷紅女士及付興海先生；3名非執行董事王永威先生、安品東先生及劉韜先生；及3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薛濤先生、王尚敢先生及劉飛女士組成。